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Democratic Party Legislative Councillors' Office

香港中區皇后大道中
立法會綜合大樓4樓409-414室
Room 409-414, 4/F,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1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Tel: 2537 2319
傳真 Fax: 2537 4874

傳真：3529 2837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主席
吳亮星議員, SBS, JP

立法會CB(4)258/15-16(01)號文件

吳亮星議員台鑒：

要求討論航空公司退還離境稅安排

消費者委員會於10月15日公布有關航空公司退還「飛機乘客離境稅」（離境稅）安排的調查，發現多間航空公司除了不會主動向未有乘搭飛機離開香港的旅客退還離境稅，令稅款「直入」航空公司口袋；部分公司在退還離境稅時，更向乘客收取手續費，變相向旅客雙重徵稅。

根據民航處《飛機乘客離境稅條例》，乘客如已就離港行程繳稅，而後來未有乘搭飛機離開香港，所繳稅款須由經營商退還，而所涉及的行政費用已由港府支付。上述調查揭發民航處監管不力，未有指引清晰訂明離境稅退還的安排，以致航空公司透過「離境稅漏洞」濫收手續費。

本人就上述事宜，希望主席閣下能安排本委員會討論有關事項，並促請民航處盡快制訂離境稅退款監察機制，及要求航空公司將多收取的離境稅及相關手續費，全數歸還政府。

順祝
鈞安

單仲偕

立法會議員
單仲偕 謹啟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